

國立中興大學九十二學年度申請入學招生委員會第三次委員會 議記錄

一、開會時間：九十二年四月二十四日下午三時十分

二、開會地點：行政大樓四樓第二會議室

記錄：呂政修先生

三、主席：董教務長崇選代

四、主席致詞：略

五、業務報告：

- (一) 本校九十二學年度申請入學第一階段招生考試共有一三、四七九名考生報名，通過本校學科能力測驗篩選者有九百八十三名。本學年度每位考生可報考八個校系，且因各校系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日期撞期情況嚴重，因此至第二階段報名截止，共有五百七十八位考生報考本校第二階段甄試，平均報考率約為百分之五十九。
- (二) 經各學系書面資料審查及面試（筆試）結果，預計錄取正取生二百四十八名、備取生八十五名。各學系訂定之最低錄取標準及錄取名額如附件二，錄取名單俟委員會通過後擬於四月二十八日前公告。
- (三) 本次招生考試，食科系有一考生對本項考試作業提出疑義，將於本次會議提案討論。

六、討論提案：

案由一：擬訂定本校九十二學年度申請入學各學系最低錄取標準及錄取名額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各學系擬訂定之最低錄取標準及錄取名額如附件一，考生總成績已依規定核算並以總分高低排序如附件二。錄取名單擬於委員會核定後公告。

決議：修訂通過。各學系最低錄取標準詳如附件一，錄取名單提前於四月二十五日公告。

案由二：本學年度申請入學招生，各項考試經費業依『國立中興大學自辦招生考試經費收支編列原則（請參閱附件三）』編列，經費預算表如附件四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(一) 申請入學第一階段甄試共有一三、四七九名考生報名，報名費收入為六七二、六〇〇元。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共有五百七十八位考生報名，報名費收入為六八四、九六〇元。
- (二) 各學系之審查及口試費，依照『國立中興大學自辦招生考試經費收支編列原則』第九項，以考生報名費百分之三十編列。各學系作業費依照第十一項，以一〇〇〇元為基數，另每增加一名考生加二十元，補助各學系各項作業費用（各學系之審查及口試費、作業費分配詳如附

件五)。

(三) 請各學系於試務工作結束後一個月內(五月三十日前)，檢附相關資料向會計室辦理各項經費核銷。

決議：修正通過。各學系審查及口試費以考生報名費百分之三十另加一萬元計算，作業費及審查口試費詳如附件五。

案由三：食科系考生對本校申請入學面試作業提出疑義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食科系考生因個人因素提早於規定時間前報到，經食科系試務人員勸說之後考生仍堅持提早報到。該考生事後抗議食科系限制其人身自由而干擾身心狀態，以致影響考試成績，並要求學校進行補救措施。擬請食科系說明事件發生經過並請委員會討論本案處理方式。

決議：

(一) 食科系面試作業程序並無疏失，對該考生不採補救措施。

(二) 本事件可做為各學系訂定甄試辦法及辦理各項試務之參考。

七、臨時動議：

案由：請加強網路安全措施及資料保密工作，以防範不必要的招生糾紛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因本學年度，申請入學考生資料的查詢及成績的登錄，皆使用網路來傳遞資料。但是近來常有不法份子非法侵入網站，破壞、竊取資料的情事發生，為確保招生資料的安全，請教務處加強保護措施，以防範於未然。

決議：

(一) 請教務處於下學年度，建立資訊安全防護措施，以確保資料安全。

(二) 所有參與招生試務人員，請確實遵守保密規定，考生成績及錄取名單未經招生委員會審議前不得公佈。

八、散會(四時十分)。